



赫得环境

NEEQ: 837269

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Hed Environmental Science &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任光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丽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董事葛茂忠因个人原因未出席董事会，委托其他董事投票。
- 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审计报告中强调段落关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赫得环境2024年度发生净亏损6.38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赫得环境未分配利润为-1,444.04万元，净资产为84.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4.89%。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赫得环境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的反映了公司2024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受经济环境的影响，2024年营收相较于去年有所下降。公司在现有项目的基础上持续完善和增加了智能化的产品序列，同时也在尝试海外市场的开拓，并且加大应收账款的回款力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完成了与银行的续贷业务保证了公司运营的现金流，同时实际控制人也表示如果公司资金出现困难时，会以低于银行同期利率的条件借款给公司用于日常经营使用。

2025年公司将会通过调整和努力争取尽快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7

第三节 重大事件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17

第五节 公司治理22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28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10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股转公司、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菲达	指	浙江菲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织金菲达	指	织金菲达绿色环境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主办券商	指	五矿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ghai Hed Environment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Ltd.		
	HED		
法定代表人	任光源	成立时间	2011 年 11 月 21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上海赫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任光源、任一帆），一致行动人为（上海赫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35 专用设备制造业-359 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3591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智能建筑垃圾收运系统、智能建筑垃圾箱、智能生活垃圾分类箱房、移动式垃圾压缩箱体、中大型垃圾转运站、智能深埋收集装置及环保专用车辆。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赫得环境	证券代码	837269
挂牌时间	2016 年 5 月 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4,75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五矿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滨海大道 3165 号五矿金融大厦 21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许晨	联系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花园路 128 号一街区 A 座 202 室
电话	021-50390816	电子邮箱	xuchen@shhed.com
传真	021-50390180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花园路 128 号一街区 A 座 202 室	邮政编码	200083
公司网址	www.shhed.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86751310C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同心路 723 号 16 幢 1A202		
注册资本（元）	14,75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是一家提供智能化固体废弃物收运产品及行业解决方案的提供商。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固体废弃物收运系统，智能建筑装修垃圾箱、智能生活垃圾分类箱房、固体废弃物深埋式收集装置及配套专用车辆等，包括项目的前期调研、经济评估、方案设计、工程施工、运营管理、技术服务、固废收运设备的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及设计方案目前已在全国大部分城市使用。

公司在固体废弃物的收运领域拥有经验丰富的专业团队，长期致力于智能固体废弃物收运系统、智能建筑装修箱、智能深埋式收集设备、移动压缩箱及专用运输车等环卫设备的研发以及固体废弃物物流方案的设计与销售。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6 项、实用新型专利 6 项、6 项软件著作权及 5 项外观专利；充分发挥专业资质及自有技术的优势，为客户提供集节能、环保、高效为一体的一站式固体废弃物垃圾转运系统服务。

公司主要盈利模式通过招投标的方式为政府及相关部门提供相关的设备及技术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已开展自有设备租赁模式，使用库存的智能建筑垃圾箱用于小区物业的租赁或为预算有限的业主单位提供设备租赁的业务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期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2024 年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第二批），有效期 2024 年 9 月至 2027 年 8 月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936,190.73	16,046,931.64	-19.39%
毛利率%	25.50%	24.7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799.85	-3,151,492.67	97.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90,711.51	-3,152,490.40	97.12%

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31%	-127.0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40%	-127.11%	-
基本每股收益	0.00	-0.21	0.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6,461,458.72	16,675,256.93	-1.28%
负债总计	15,620,845.43	15,770,843.79	-0.9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0,613.29	904,413.14	-7.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06	0.06	0.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资产负债率%（合并）	94.89%	94.58%	-
流动比率	0.9388	0.9466	-
利息保障倍数	0.82	-11.81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2,486.24	-3,006,561.38	145.65%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7	1.60	-
存货周转率	5.31	5.6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28%	5.1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9.39%	66.15%	-
净利润增长率%	97.98%	-11.62%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790,147.60	10.87%	1,290,674.04	7.74%	38.7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920,509.34	66.34%	11,147,112.63	66.85%	-2.03%
存货	1,478,854.61	8.98%	2,151,477.14	12.90%	-31.26%
固定资产	1,317,043.59	8.00%	1,795,447.56	10.74%	-26.65%
短期借款	4,003,063.89	24.32%	5,006,891.67	30.03%	-20.05%
应付票据			0	0.00%	
应付账款	7,281,488.88	44.23%	8,045,692.33	48.12%	-9.50%
其他应付款	1,881,471.10	11.43%	763,983.66	4.58%	146.2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期期末金额 1,790,147.60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增加了 38.70%，主要系是公司加大了回款回收的力度，相较于去年同期货币资金有所增加。
- 2、应收账款本期期末金额 10,920,509.34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了 2.03%，主要系是公司加大了客户款项回收的力度，相较于去年同期应收账款有所减少。
- 3、存货本期期末金额 1,478,854.61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了 31.26%，主要系本年度营收相较于上一年度有所减少，因此存货数比上一年度减少。
- 4、固定资产期末金额 1,317,043.59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了 26.65%，主要系公司上年年度部分智能建筑收运箱是自由设备租赁业务转为固定资产，本年度租赁业务减少。
- 5、短期借款期末金额 4,003,063.89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了 20.05%，主要系公司本年度归还了建设银行 1,000,000.00 元贷款及应付利息所致。
- 6、应付账款期末金额 7,281,488.88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了 9.50%，主要系公司相较于上一年度营收有所减少相应的供应商采收减少。
- 7、其他应付款期末金额 1,881,471.10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增加 146.27%，主要系公司本年度预提了中介机构费用，新增了上海劲通电力的拆借借款。

(二) 经营情况分析**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2,936,190.73	-	16,046,931.64	-	-19.39%
营业成本	9,637,861.12	74.50%	12,070,238.08	75.22%	-20.15%
毛利率%	25.50%	-	24.78%	-	-
管理费用	2,591,980.95	20.04%	2,260,098.62	14.08%	14.68%
研发费用	1,114,748.83	8.62%	1,188,228.86	7.40%	-6.18%
财务费用	356,748.39	2.76%	228,896.95	1.43%	55.86%
信用减值损失	1,698,854.37	13.13%	-2,035,302.55	-12.68%	-183.14%
净利润	-63,799.85	-0.49%	-3,151,492.67	-19.64%	-97.9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本期金额 12,936,190.73 元与上年同期相较减少了 19.39%，主要系受大的经济环境影响，市场需求量有所下降因此营收有所减少。
- 2、营业成本本期金额 9,637,861.12 元与上年同期相较减少了 20.15%，主要系因营收有所减少，对应的营业成本相应减少。
- 3、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2,591,980.95 元与上年同期相较增加了 14.68%，主要系人员工资有所调整，更换了办公场地费用有所增加。
- 4、财务费用本期金额 356,748.39 元与上年同期相较增加了 55.86%，主要系本年度建行额度调整减少 100 万，泰隆银行增加 100 万额度，泰隆银行利息高于建设银行。
- 5、信用减值损失本期金额 1,698,854.37 元与上年同期相较减少 183.14%，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公

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有所回冲。

6、净利润本期金额-63,799.85 元与上年同期相较增加 97.98%，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回冲导致净利润亏损减少。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2,936,190.73	16,046,931.64	-19.39%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00%
主营业务成本	9,637,861.12	12,070,238.08	-20.15%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产品销售	11,458,995.03	8,807,703.88	23.14%	-23.35%	-22.79%	-0.55%
服务费	79,424.53	31,329.00	60.56%	-51.94%	-38.56%	-8.59%
租赁费	1,397,771.17	798,828.24	42.85%	49.88%	30.47%	8.50%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无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融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255,171.98	25.16%	否
2	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政府广中路街道办事处	1,208,922.90	9.35%	否
3	上海英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204,911.50	9.31%	否
4	上海中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3,197.12	9.30%	否
5	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政府花木街道办事处	1,195,575.22	9.24%	否
合计		8,067,778.72	62.36%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强联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3,624,754.51	37.61%	否
2	斯切格（上海）机械有限公司	1,912,215.61	19.84%	是
3	上海劲通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384,812.84	14.37%	是
4	上海西联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743,362.83	7.71%	否
5	武汉伊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334,955.76	3.48%	否
合计		8,000,101.55	83.01%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2,486.24	-3,006,561.38	145.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052.68		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410.00	1,729,989.06	-128.58%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 1,372,486.24 元与上年同期相较增加 145.65%原因为：主要系因整体经济环境的影响,营收有所下降购置商品的支出减少。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406,052.68 元与上年同期相较增加 100.00%原因为：主要系公司设备租赁业务购置一批智能箱体作为固定资产。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494,410.00 元与上年同期相较增加 128.58%原因为：主要系本年度偿还了 7,000,000.00 贷款业务。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技术引进风险	环境治理行业作为国家政策大力鼓励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对于具备相关知识和技能的高级人才依赖度较高。国际上,如英国、法国、荷兰等针对垃圾分类问题普遍采取了一定的奖惩措施从而实现垃圾源头的分类,而我国主要采用混合收集的模式,在垃圾种类及其收集方式上存在显著差异。在引进荷兰、德国等国研发的先进技术之时,需要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改良,需要具备丰富项目经验的技术人员进行配套调试和维护。 应对措施: 公司本身据具有研发能力,目前拥有多项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在公司现有技术的基础上,我们通过自主研发的智能化固体废弃物清运设备及系统,完成对自有产品的数字化系统和物联网技术升级。
新进入者风险	产业政策的支持在推动行业发展的同时加剧了行业竞争,随着生活垃圾收运模式逐步得到市场认可,市场规模快速增长,中联重科、徐工等大企业会进入具有发展前景的细分市场,新的市场参与者的陆续加入会造成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是国内生活垃圾清运领域深埋桶模式及固体废弃物智能收运模式的开拓者,具有先发优势及品牌优势;公司已拥有多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构建知识产权壁垒;加大产品研发投入,持续推出新产品,不断满足客户需求。
政府延款风险	生活垃圾清运是政府职责之一,生活垃圾清运项目的建设资金、运营资金都属于政府财政拨款,纳入财政预算管理,可能存在政府延期付款风险,从而造成企业现金流短缺的风险。 应对措施: 项目承接前,公司对项目进行严格评估,包括项目资金的财政预算文件、项目所在地的政府财政支付能力、政府关系情况等,尽量争取项目预付款,同时做好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及时催款。
人才流失、核心技术泄露的风险	对于国外引进的先进环保技术及设备,需要具有丰富项目经验的技术人员,随着国家环保政策的出台以及对环保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行业高速发展,对相关技术人才的需求也存在较大的缺口。若相关人员流失,仍将对公司的经营及扩张带来不利影响,甚至导致公司核心技术的泄露。 应对策略: 公司十分重视人才问题,主要通过行业内寻找专业的人才,也对认同公司企业文化的内部人才进行培育;通过内外两个途径保证人才的吸收。同时,公司也在不断完善激励机制,可以实现每一位员工的自我价值的体现。针对涉及到核心技术的员工公司都签署了竞业禁止协议来保障公司的核

	心技术。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220,332.90	25.72%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作为第三人		
合计	220,332.90	25.72%

由于（2021）浙 0108 民初 3077 号案件浙江菲达、织金菲达二被告的保全行为，原告赫得环境银行账户被冻结，无法如约归还借款并导致需偿还因延期还款所产生的相应利息，现 3077 号案件经终审判决二被告败诉，故原告要求二被告及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因其保全行为给原告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申请诉讼金额合计 394,694.59 元，向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件号（2022）浙 0108 民初 5005 号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 9:00 开庭，本案于 2023 年 1 月 29 日一审判决驳回原告赫得环境诉讼请求。公司再次提请上诉变更利息损失金额为 220,332.90 元，案件号（2023）浙 01 民终 2538 号；本案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 14:10 开庭，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二审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公司不服二审判决，已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浙江省高院已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开庭审理，目前

案件还未做出终审判决。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2024-017 赫得环境：涉及诉讼公	原告/申请人	赔偿相关涉诉金额利息	否	220,332.90	否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已开庭审理，目前等待判决。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2021）浙 0108 民初 3077 号案件浙江菲达、织金菲达二被告的保全行为，原告赫得环境银行账户被冻结，无法如约归还借款并导致需偿还因延期还款所产生的相应利息，现 3077 号案件经终审判决二被告败诉，故原告要求二被告及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因其保全行为给原告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申请诉讼金额合计 394,694.59 元，向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件号（2022）浙 0108 民初 5005 号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 9:00 开庭，本案于 2023 年 1 月 29 日一审判决驳回原告赫得环境诉讼请求。公司再次提请上诉变更利息损失金额为 220,332.9 元，案件号（2023）浙 01 民终 2538 号；本案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 14:10 开庭，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二审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公司不服二审判决，已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浙江省高院已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开庭审理，目前案件还未做出终审判决。

被告三方通过申请财产保全，冻结公司基本户，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一定影响，涉及冻结的金额和产生的损失，公司会坚持维护自身权益并维护股东权益将维权到底。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3,000,000.00	3,304,953.41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4,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关联交易说明：预计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1、 公司报告期内向斯切格（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液压设备、传感器及配件 1,920,140.57 元； 2、 公司报告期内上海劲通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采购服务 1,384,812.84 元； 3、 关联方上海劲通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借款 1,000,000.00 元用于公司周转。 4、 关联方采购超过预计金额 304,953.41 元，超过金额经总经理审批同意，不存在须经董事会审议的情况。
--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11 月 27 日	-	公开转让说明书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11 月 27 日	-	公开转让说明书	规范经营承诺	承诺规范经营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11-27	-	公开转让说明书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 年 11 月 27 日	-	公开转让说明书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1,842,701	80.29%	-616,283	11,226,418	76.1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169,964	41.83%	0	6,169,964	41.83%
	董事、监事、高管	1,690,319	11.46%	-616,283	1,074,036	7.28%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907,299	19.71%	616,283	3,523,582	23.8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2,907,299	19.71%	616,283	3,523,582	23.89%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4,750,000.00	-	0	14,7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股东周宇颖女士以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821,710 股，由于周宇颖女士是公司董事，根据根据《公司法》规定董事

持有的股份发生变动，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周宇颖限售股份为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为新增股份 821,710 股*75%=616,283 股；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完成限售登记。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上海赫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169,964	0	6,169,964	41.83%	0	6,169,964	0	0
2	周宇颖	1,910,544	0	1,910,544	12.95%	1,432,909	477,635	0	0
3	孙樑	1,331,837	0	1,331,837	9.03%	1,045,337	286,500	0	0
4	葛茂忠	1,045,508	0	1,045,508	7.09%	813,039	232,469	0	0
5	斯切格(上海)机械有限公司	1,032,431	0	1,032,431	7.00%	0	1,032,431	0	0
6	芦莉菲	885,431	100,000	985,431	6.68%	0	985,431	0	0
7	余勇	688,287	0	688,287	4.67%	0	688,287	0	0
8	上海越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6,070	0	416,070	2.82%	0	416,070	0	0
9	刘渊	309,729	0	309,729	2.10%	232,297	77,432	0	0
10	王方亮	212,200	0	212,200	1.44%	0	212,200	0	0
合计		14,002,001	100,000	14,102,001	95.61%	3,523,582	10,578,419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上海赫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赫真环保”）系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41.8303%**的股份。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赫真环保基本情况：成立时间：2015年06月17日。

注册资本：35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3421719267

法定代表人：任光源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振路298号3幢J233室

经营范围：从事水净化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净化设备、五金电器、灯具的销售，实业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上海赫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6,169,96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1.8303%**。上海赫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实际为任光源和任一帆所控制，任光源持有赫真环保**57.15%**的股份，任一帆持有赫真环保**42.85%**的股份。上海越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任一帆控制的企业。任光源和任一帆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任光源：男，74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学历。1974年2月至1976年7月任职于上海市淮海街道新生工场，任机修工；1976年7月至1997年12月任职于上海冶金设备总厂，先后担任锻工、生产计划、销售经理、外贸业务销售经理；1997年12月至2011年12月任职于希尔博装卸设备（上海）有限公司，任销售总监。2011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职于赫得有限，任执行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任一帆：男，40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7月至2011年12月任职于希尔博装卸设备（上海）有限公司，任环卫事业

部中国南方区域大区销售经理。2011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职于赫得有限，担任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周宇颖	董事	女	1982 年 6 月	2022 年 9 月 13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	1,910,544	0	1,910,544	12.95%
孙樑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3 年 12 月	2022 年 6 月 28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	1,331,837	0	1,331,837	9.03%
任光源	董事长	男	1951 年 12 月	2022 年 6 月 28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	0	0	0	0.00%
任一帆	董事、总经理	男	1985 年 3 月	2022 年 6 月 28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	0	0	0	0.00%
葛茂忠	董事	男	1984 年 9 月	2022 年 9 月 13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	1,045,508	0	1,045,508	7.09%
许晨	董事会秘书	男	1983 年 9 月	2022 年 6 月 28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	0	0	0	0.00%
丁燕青	监事	女	1982 年 5 月	2022 年 9 月 13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	0	0	0	0.00%
刘渊	监事	男	1983 年 10 月	2022 年 6 月 28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	309,729	0	309,729	2.10%
沈丽玥	监事会主席	女	1992 年 3 月	2022 年 9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	0	0	0	0.00%
张丽华	财务总监	女	1978 年 11 月	2022 年 6 月 28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	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任光源和董事任一帆为父子关系，其他董监高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周美林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许晨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董事会秘书	个人原因

两位董事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周美林女士及许晨先生辞职未导致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该变动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层	2	0	0	2

销售部	3	0	0	3
技术部	3	0	0	3
财务部	2	0	0	2
综合部	2	0	0	2
员工总计	12	0	0	1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8	8
专科	3	3
专科以下	0	0
员工总计	12	1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培训：公司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工作，提升员工素质及提高员工 对企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培训包括： （1）新员工入职培训，了解公司经营理念、规章管理制度、企业文化、员工新入职指引、同事之间介绍认识等让新员工尽快融入公司集体，积极投入工作。 （2）在岗培训，针对不同岗位人员，公司安排老员工一对一的工作带教，熟悉了解本部门工作职 责、本岗位工作职责、岗位专业知识和技能、安全操作规程，以及工作中常见的问题及解决办法等。 （3）鼓励员工继续教育培训设立奖励基金。 2、招聘：通过如网络招聘、现场招聘、内部推送等方式引进公司所需人才。 3、薪酬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所有员工签订《劳 动合同》，按相关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4、离退休职工人数：报告期内，公司无离退休职工，无需支付离退休职工相关费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证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 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及董事、监事会及监事、股东大会及股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

公司独立从事经营业务，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不存在依赖关系。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销售体系，产品的开发、销售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公司已申请独立的商标权、专利使用权等知识产权和独立的技术开发队伍，业务发展不依赖于和受制于控股股东和任何其他关联企业。

2.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各项资产，包括房屋使用权、办公设备、车辆、商标权、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等。前述房屋使用权、办公设备、车辆、商标等均为公司所有。专利及软件制作权等知识产权为公司自主设计申报、自主研发、自主拥有和独占使用或授权使用的。公司资产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监事，由董事会聘用高级管理人员，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截至本年度报告发布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机构独立

公司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各业务中心和相关职能部门。公司的业务经营场所和办公机构与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的组织机构独立于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内部机构的设置和运作的情况。

5.财务独立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制定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或其他第三方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依法照章纳税，与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无混合纳税现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财务部门业务开展的情况。

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公司的内部控制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规范治理的要求。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公司通过这些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投资决策等重大事项进行规范，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211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任家虎	黄进	任家虎	黄进
	1 年	1 年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6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5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2111 号				
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赫得环境）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赫得环境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赫得环境，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赫得环境 2024 年度发生净亏损 6.38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赫得环境未分配利润为-1,444.04 万元，净资产为 84.0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4.89%。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赫得环境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信息

赫得环境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赫得环境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赫得环境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赫得环境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

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赫得环境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赫得环境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790,147.60	1,290,674.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10,920,509.34	11,147,112.6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三)		25,072.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四)		265,472.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1,478,854.61	2,151,477.1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189,511.55	14,879,809.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	1,317,043.59	1,795,447.5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	751,534.00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	153,341.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九)	50,02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1,947.17	1,795,447.56
资产总计		16,461,458.72	16,675,256.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一)	4,003,063.89	5,006,891.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二)	7,281,488.88	8,045,692.3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十三)	716,870.75	628,422.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十四)	37,029.04	32,609.93
应交税费	(十五)	955,794.90	1,233,967.75
其他应付款	(十六)	1,881,471.10	763,983.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七)	227,769.83	
其他流动负债	(十八)	10,653.10	7,477.88
流动负债合计		15,114,141.49	15,719,045.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十九)	506,703.9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二十)		51,797.9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6,703.94	51,797.98
负债合计		15,620,845.43	15,770,843.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一)	14,750,000.00	14,7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二)	530,977.38	530,977.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三)	-14,440,364.09	-14,376,56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0,613.29	904,413.1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0,613.29	904,413.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461,458.72	16,675,256.93

法定代表人：任光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华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2,936,190.73	16,046,931.64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四)	12,936,190.73	16,046,931.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617,353.16	16,855,277.19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四)	9,637,861.12	12,070,238.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二十五)	54,642.15	17,699.89
销售费用	(二十六)	861,371.72	1,090,114.79
管理费用	(二十七)	2,591,980.95	2,260,098.62
研发费用	(二十八)	1,114,748.83	1,188,228.86
财务费用	(二十九)	356,748.39	228,896.95
其中：利息费用		351,093.51	226,299.27
利息收入		1,451.35	4,303.95
加：其他收益	(三十)	26,911.66	805.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一)	1,698,854.37	-2,035,302.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二)	-108,403.45	-56,449.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799.85	-2,899,292.22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三)		191.97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799.85	-2,899,100.25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四）		252,392.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99.85	-3,151,492.6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99.85	-3,151,492.6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99.85	-3,151,492.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799.85	-3,151,492.6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0.21

法定代表人：任光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华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55,626.89	14,230,933.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六)	492,595.13	949,555.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48,222.02	15,180,488.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38,488.48	12,639,200.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47,901.92	2,374,736.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3,001.19	777,691.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六)	2,146,344.19	2,395,42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75,735.78	18,187,05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2,486.24	-3,006,561.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6,052.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052.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052.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六)	1,000,000.00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	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3,143.33	218,916.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266.67	2,051,09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94,410.00	2,270,010.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410.00	1,729,989.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023.56	-1,276,572.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0,674.04	2,567,246.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2,697.60	1,290,674.04

法定代表人：任光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华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50,000.00				530,977.38						- 14,376,564.24	904,413.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50,000.00				530,977.38						- 14,376,564.24	904,413.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799.85	-63,799.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799.85	-63,799.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4,750,000.00				530,977.38						-	14,440,364.09	840,613.29

项目	2023 年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50,000.00				530,977.38						- 11,224,078.52		4,056,898.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993.05		-993.0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50,000.00				530,977.38						- 11,225,071.57		4,055,905.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3,151,492.67		- 3,151,492.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51,492.67		- 3,151,492.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4,750,000.00				530,977.38						- 14,376,564.24		904,413.14

法定代表人：任光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丽华

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一家在上海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586751310C。

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挂牌函，于 2016 年 5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所属行业为环境与设施服务行业。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历经多次股本变更，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 14,750,000 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750,000.00 元，注册地：上海市虹口区中山北一路 121 号 B2 幢 1007 室。本公司经营范围：从事环保科技、智能科技、机电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软件开发，汽车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环保设备、机电设备、汽车配件、橡塑制品、电子产品、五金制品的销售，自有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批准。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公司 2024 年度发生净亏损 6.38 万元，连续多年亏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1,444.04 万元，净资产为 84.06 万元，2024 年末资产负债率为 94.89%。前述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情况。

为保证持续经营能力，公司管理层已积极采取应对措施，主要如下：（1）加强内部管理和成本控制，进行内部资源整合，严格控制不必要的支出；（2）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及催收，对新项目承接前，进行严格评估，以确保新项目的盈利能力及销售回款，尽量争取项目预付款，及时催收项目欠款；（3）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任一帆向公司承诺，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以补充公司的现金流，资金支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在未来 1 年内可以循环使用。

基于以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未来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财务报表按照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是恰当的。截至本报告日止，本公司管理层正积极推进落实上述措施，尽管如此，落实上述措施仍存在不确定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

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包括前瞻性信息）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的组合及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金融资产项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组合	未进行单项及其他组合计提减值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其他组合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关联方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中保证金及押金、备用金、应收出口退税、应收利息、应收股利等低信用风险类款项。若上述低信用风险类款项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则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金融资产项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进行单项或归入账龄组合计提信用损失。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七)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

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房屋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二)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三)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仅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十四)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五)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本公司具体收入确认政策

（1）商品销售业务

根据销售合同或者订单，识别相应合同，一般将每份销售合同或者订单识别为单独的合同；识别合同中所包含的履约义务，一般将合同中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确认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并将合同中相应的交易价格确定为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在履约义务完成时，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收入确认方法：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经客户验收或签收后，取得其验收单或签收单，客户取得相关产品控制权后全额确认收入。

（2）提供建筑垃圾箱服务业务

将提供建筑垃圾箱服务业务合同识别为相应合同，一般将每份合同识别为单独的合同；识别合同中所包含的履约义务，一般将识别的合同整体确认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并将合同交易价格确定为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收入确认方法：由于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分期确认收入。

(十六)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七)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能够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和与收益相关的，分别按与资产相关和与收益相关的标准进行分解确认；难以区分的，将该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十九)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全新资产价值较低的单项租赁资产的租赁作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六）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六）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公司在编制和披露财务报告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项目及重要性标准如下：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转回或核销	1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期末余额占开发支出期末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账款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 10%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 10%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 10%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占合同负债余额的 10%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资产总额的 5%

(二十一)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

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0

(二) 税收优惠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1）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2）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本报告期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优惠政策。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存款	1,762,697.60	1,290,674.04
其他货币资金	27,450.00	
合计	1,790,147.60	1,290,674.04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函保证金及相应利息金	27,450.00	

以上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已经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剔除。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8,825,324.84	7,755,919.17
1 至 2 年	1,855,066.67	1,445,262.00
2 至 3 年	1,204,262.00	4,422,900.00
3 年以上	1,520,328.00	1,706,358.00
小计	13,404,981.51	15,330,439.17
减：坏账准备	2,484,472.17	4,183,326.54
合计	10,920,509.34	11,147,112.63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404,981.51	100.00	2,484,472.17	18.53	10,920,509.34	15,330,439.17	100.00	4,183,326.54	27.29	11,147,112.63
其中：										
账龄组合	13,404,981.51		2,484,472.17		10,920,509.34	15,330,439.17		4,183,326.54		11,147,112.63
合计	13,404,981.51	100.00	2,484,472.17		10,920,509.34	15,330,439.17	100.00	4,183,326.54		11,147,112.63

本期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825,324.84	176,506.50	2.00
1 至 2 年	1,855,066.67	185,506.67	10.00
2 至 3 年	1,204,262.00	602,131.00	50.00
3 年以上	1,520,328.00	1,520,328.00	100.00
合计	13,404,981.51	2,484,472.17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83,326.54	- 1,698,854.37				2,484,472.17
合计	4,183,326.54	- 1,698,854.37				2,484,472.17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融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163,000.00		3,163,000.00	23.60	63,260.00
上海中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42,996.03		1,842,996.03	13.75	36,856.77
上海西联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8.95	600,000.00
上海英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78,550.00		978,550.00	7.30	19,571.00
上海弘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80,000.00		880,000.00	6.56	17,600.00
合计	8,064,546.03		8,064,546.03	60.16	737,287.77

(三)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572.69	58.12
3 年以上			10,500.00	41.88
合计			25,072.69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265,472.87
合计		265,472.87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13,974.80
1 至 2 年		1,200.00
2 至 3 年		44,818.07
3 年以上	33,206.30	38,686.30
小计	33,206.30	298,679.17
减：坏账准备	33,206.30	33,206.30
合计		265,472.8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	30.11	10,000.00	100.00		10,000.00	3.35	1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206.30	69.89	23,206.30	100.00		288,679.17	96.65	23,206.30	8.04	265,472.87
其中：										
账龄组合	23,206.30	69.89	23,206.30			23,206.30	7.77	23,206.30	100.00	
其他组合						265,427.87	88.88			265,427.87
合计	33,206.30	100.00	33,206.30			298,679.17	100.00	33,206.30		265,472.87

本期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南京环境卫生管理所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10,000.00	1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 年以上	23,206.30	23,206.30	1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23,206.30		10,000.00	33,206.30
期末余额	23,206.30		10,000.00	33,206.30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					10,000.00

类别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 动	
按信用风 险特征组 合计提坏 账准备	23,206.30					23,206.30
合计	33,206.30					33,206.30

（5）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	165,542.07
员工备用金	1,600.00	109,930.80
代垫款项	21,606.30	23,206.30
合计	33,206.30	298,679.17

（7）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项期 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昆山市巴城资产经 营有限责任公司	代垫款项	21,606.30	3 年以 上	65.07	21,606.30
南京环境卫生管理 所	保证金及 押金	10,000.00	3 年以 上	30.11	10,000.00
刘渊	员工备用 金	1,600.00	3 年以 上	4.82	1,600.00
合计		33,206.30		100.00	33,206.30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79,442.06	222,615.62	1,056,826.44	1,621,403.19	116,732.98	1,504,670.21
库存商品	430,732.07	8,703.90	422,028.17	282,200.35	8,703.90	273,496.45
发出商品				373,310.48		373,310.48
合计	1,710,174.13	231,319.52	1,478,854.61	2,276,914.02	125,436.88	2,151,477.14

2、 存货跌价准备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6,732.98	108,403.45		2,520.81		222,615.62
库存商品	8,703.90					8,703.90
合计	125,436.88	108,403.45		2,520.81		231,319.52

(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317,043.59	1,795,447.56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17,043.59	1,795,447.56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生产设备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329,105.02	169,042.73	569,331.34	2,185,994.55	3,253,473.64
（2）本期增加金额	13,305.32			382,949.60	396,254.92
—购置	13,305.32				13,305.32
—存货转入				382,949.60	382,949.60
（3）本期减少金额				126,274.27	126,274.27
—转入存货				126,274.27	126,274.27
（4）期末余额	342,410.34	169,042.73	569,331.34	2,442,669.88	3,523,454.29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302,923.26	160,590.59	375,381.06	619,131.17	1,458,026.08
（2）本期增加金额	8,608.47		53,280.16	689,828.24	751,716.87
—计提	8,608.47		53,280.16	689,828.24	751,716.87
（3）本期减少金额				3,332.25	3,332.25
—转入存货				3,332.25	3,332.25
（4）期末余额	311,531.73	160,590.59	428,661.22	1,305,627.16	2,206,410.70

项目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生产设备	其他	合计
3. 减值准备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878.61	8,452.14	140,670.12	1,137,042.72	1,317,043.59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6,181.76	8,452.14	193,950.28	1,566,863.38	1,795,447.56

(七)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920,629.15	920,629.15
—新增租赁	920,629.15	920,629.15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920,629.15	920,629.15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69,095.15	169,095.15
—计提	169,095.15	169,095.15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69,095.15	169,095.15
3. 减值准备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51,534.00	751,534.00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		175,247.52	21,905.94	153,341.58

(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租赁保证金、押金	50,028.00		50,028.00			

其他说明：

租赁保证金、押金为本公司支付房东的租赁押金，因物业租赁合同租期较长，该部分款项回收期为一年以上，故报表列示在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7,450.00	27,450.00	冻结	履约保函				

(十一) 短期借款**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注 1）	3,000,000.00	2,000,000.00
信用借款（注 2）	1,000,000.00	3,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063.89	6,891.67
合计	4,003,063.89	5,006,891.67

注 1：保证借款系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支行流动资金保证借款，由公司股东任一帆及配偶田雪、股东任光源和周宇颖提供保证担保。

注 2：信用借款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小微快贷借款，公司股东任一帆作为共同借款人承担连带还款义务。

(十二) 应付账款**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采购货款	5,257,475.91	8,025,692.33
应付费费用款项	2,024,012.97	20,000.00
合计	7,281,488.88	8,045,692.33

(十三)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销售及服务款项	716,870.75	628,422.59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2,427.69	2,106,737.13	2,103,056.96	16,107.8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182.24	245,583.90	244,844.96	20,921.18
合计	32,609.93	2,352,321.03	2,347,901.92	37,029.0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07,372.30	1,802,878.85	4,493.45
(2) 职工福利费		63,056.54	63,056.54	
(3) 社会保险费	12,427.69	138,724.29	139,537.57	11,614.4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231.79	136,344.62	137,164.86	11,411.55
工伤保险费	195.90	2,379.67	2,372.71	202.86
(4) 住房公积金		97,584.00	97,584.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 短期带薪缺勤				
合计	12,427.69	2,106,737.13	2,103,056.96	16,107.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9,570.54	238,136.60	237,419.93	20,287.21
失业保险费	611.70	7,447.30	7,425.03	633.97
合计	20,182.24	245,583.90	244,844.96	20,921.18

(十五)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937,841.65	1,227,963.09
个人所得税	8,462.95	3,439.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36.12	1,496.11
教育费附加	2,372.50	641.1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81.68	427.46
合计	955,794.90	1,233,967.75

(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46,666.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1,834,804.43	763,983.66
合计	1,881,471.10	763,983.66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企业借款利息	46,666.67	

2、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项	1,000,000.00	117,422.12
应付员工报销款	141,007.86	209,537.42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
预提费用	680,483.12	374,180.00
代扣社保及个税	13,313.45	12,844.12
合计	1,834,804.43	763,983.66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7,769.83	

(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同负债的待转销项税额	10,653.10	7,477.88

(十九)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531,332.3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4,628.43	
合计	506,703.94	

(二十) 预计负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51,797.98		51,797.98		合同约定

(二十一)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14,750,000.00						14,750,000.00

(二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30,977.38			530,977.38

(二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4,376,564.24	-11,224,078.5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993.05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4,376,564.24	-11,225,071.5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799.85	-3,151,492.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440,364.09	-14,376,564.24

(二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936,190.73	9,637,861.12	16,046,931.64	12,070,238.08
其他业务				
合计	12,936,190.73	9,637,861.12	16,046,931.64	12,070,238.08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12,936,190.73	16,046,931.64

(二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874.95	9,130.90
教育费附加	13,660.31	5,140.80
地方教育费附加	9,106.89	3,428.19
合计	54,642.15	17,699.89

(二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11,280.05	365,854.26
招投标费用	88,817.93	53,933.96
差旅费	64,112.24	73,366.47
租赁设备维护费	27,014.43	83,164.68
业务招待费	22,067.00	281,419.17
办公费	5,880.10	18,954.20
车辆使用费	4,457.44	20,865.74
其他	337,742.53	192,556.31
合计	861,371.72	1,090,114.79

(二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101,274.53	1,099,095.66
审计咨询诉讼费	371,154.14	279,245.28
租赁费	232,963.20	95,680.27
业务招待费	221,974.00	211,526.94
办公费	141,605.11	41,518.78
差旅费	126,824.98	276,057.96
折旧费	104,836.90	126,462.11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车辆使用费	30,314.88	51,607.02
物业费	30,212.81	13,178.39
其他	230,820.40	65,726.21
合计	2,591,980.95	2,260,098.62

(二十八)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人工费用	908,437.45	870,911.86
直接投入费用		2,363.79
差旅费	91,216.38	116,888.30
其他相关费用	115,095.00	198,064.91
合计	1,114,748.83	1,188,228.86

(二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351,093.51	226,299.2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5,111.29	491.10
减：利息收入	1,451.35	4,303.95
手续费及其他	7,106.23	6,901.63
合计	356,748.39	228,896.95

(三十)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25,933.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978.66	805.76
合计	26,911.66	805.76

(三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98,854.37	2,079,461.8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4,159.29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计	-1,698,854.37	2,035,302.55

(三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	108,403.45	56,449.88

(三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91.97	

(三十四)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2,392.42
合计		252,392.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63,799.85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379.9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4,563.7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183.75
所得税费用	

(三十五)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63,799.85	-3,151,492.67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4,750,000.00	14,75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0.00	-0.21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00	-0.21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1、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稀释）除以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稀释）	-63,799.85	-3,151,492.67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4,750,000.00	14,750,000.00
稀释每股收益	0.00	-0.21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00	-0.21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三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1,451.35	4,303.95
政府补贴、补助款	25,933.00	805.76
其他营业外收入	978.66	191.97
收到保证金及往来款	464,232.12	944,254.12
合计	492,595.13	949,555.8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间费用支出	1,958,377.71	2,062,490.83
支付保证金及往来款	187,966.48	332,931.00
合计	2,146,344.19	2,395,421.83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资金拆借款项	1,000,000.00	2,000,0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还资金拆借款项		2,000,000.00
支付租赁款项	211,266.67	51,094.44
合计	211,266.67	2,051,094.44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000,000.00	6,000,000.00		7,000,000.00		4,000,000.00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799.85	-3,151,492.67
加：信用减值损失	-1,698,854.37	2,035,302.55
资产减值准备	108,403.45	56,449.88
固定资产折旧	751,716.87	493,181.9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9,095.15	60,533.8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905.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1,093.51	226,299.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2,392.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4,219.08	-74,914.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8,525.22	-4,920,184.47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9,818.76	2,015,870.3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2,486.24	-3,006,561.3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62,697.60	1,290,674.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90,674.04	2,567,246.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023.56	-1,276,572.3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1,762,697.60	1,290,674.0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62,697.60	1,290,674.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2,697.60	1,290,674.04

(三十八) 租赁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5,111.29	491.10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63,868.05	95,680.27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62,361.11	146,774.71

六、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人工费用	908,437.45	870,911.86
直接投入费用		2,363.79
差旅费	91,216.38	116,888.30
其他相关费用	115,095.00	198,064.91
合计	1,114,748.83	1,188,228.8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14,748.83	1,188,228.86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赫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服务业	350 万元	41.83	41.83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任光源和任一帆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斯切格（上海）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上海劲通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及高管控制的企业
周宇颖	公司股东及董事
田雪	公司实际控制人任一帆配偶
孙樑	公司股东及高管
许晨	公司董事及高管
张丽华	公司高管
丁燕青	公司监事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斯切格（上海）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服务	1,920,140.57	1,969,393.81
上海劲通电力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	采购服务	1,384,812.84	701,498.23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任一帆、任光 源、周宇颖、 田雪	2,000,000.00	2023/8/20	2024/8/20	是
任一帆	1,000,000.00	2023/3/29	2024/3/29	是
任一帆	2,000,000.00	2023/9/12	2024/9/12	是
任一帆（注 1）	2,000,000.00	2024/12/31	2025/12/26	否
任一帆（注 1）	1,000,000.00	2024/12/20	2025/12/18	否
任一帆（注 2）	1,000,000.00	2024/9/7	2025/9/7	否

注 1：系为公司向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支行流动资金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注 2：系公司股东任一帆作为共同借款人，为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小微快贷借款承担连带还款义务。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上海劲通电力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	1,000,000.00	2024/1/23	2025/1/22	

注：公司本期向上海劲通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新增拆借人民币 100.00 万元，由任一帆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借款协议约定借款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23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22 日止，本期尚未归还。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孙樑			38,556.00	
	许晨			25,600.00	
	丁燕青			35,774.8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斯切格（上海）机械有限公司	1,040,811.21	344,427.95
	上海劲通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261,861.92	792,693.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劲通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任光源	2,200.79	6,653.69
	任一帆		6,620.52
	张丽华	600.00	983.80

九、 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二) 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销售退回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本公司未发生重要的销售退回情况。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十二、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93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8.66
小计	26,911.66

项目	金额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6,911.66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1	0.00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0	-0.01	-0.01

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93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8.6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6,911.66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6,911.66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